



〈學社社費〉

敬啟者：

本校每學年均舉辦各類有益身心之社際活動，藉以增加 貴子弟之課外知識，以達至全人教育之理想。為方便籌備和安排本年度之各社活動，現特函通知各家長須收取學社社費 10 元作為舉辦活動之用。請 貴子弟將回條連同費用於十月七日(星期五)前交回班主任。如有垂詢，請與陳錦嫦老師聯絡（電話：2560-5678）。

此致

貴 家 長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謹啟

張翠儀

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

回條

檔案編號：16048

(請於十月七日前交回班主任)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 貴校收取學社社費之事項。

此覆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 : _____
家長姓名 : _____
學生姓名及學號 : _____ ()
班別 : _____

二零一六年十月 日